

证券代码: 601169
优先股代码: 360018

证券简称: 北京银行

公告编号: 2025-057
优先股简称: 北银优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股息发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优先股代码: 360018
- 优先股简称: 北银优 1
- 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4.67 元（含税）
- 最后交易日: 2025 年 12 月 9 日（周二）
- 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2 月 10 日（周三）
- 除息日: 2025 年 12 月 10 日（周三）
- 股息发放日: 2025 年 12 月 11 日（周四）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优先股（优先股代码: 360018；优先股简称: 北银优 1）的股息发放方案已经本行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5 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具体实施事项公告如下：

一、优先股股息发放方案

1. 股息率: 北银优 1 第二个股息率调整期内的股息率通过重定价日 2020 年 12 月 8 日的基准利率加首次定价时所确定的固定溢价确定，股息率已调整为 4.67%。

2. 发放金额：本次股息发放的计息起始日为 2024 年 12 月 11 日，按照北银优 1 票面股息率 4.67% 计算，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4.67 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 2.2883 亿元（含税）。

3. 发放对象：截至 2025 年 12 月 1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北银优 1 股东。

4. 扣税情况：每股税前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4.67 元。根据国家税法的有关规定：

(1) 对于持有北银优 1 的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其现金股息所得由其自行缴纳，每股实际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4.67 元。

(2) 其他北银优 1 股东现金股息所得税的缴纳，根据相关规定执行。

本行于 2025 年 11 月 8 日发布了关于拟赎回优先股的公告，并分别于 2025 年 11 月 8 日、2025 年 11 月 21 日、2025 年 11 月 27 日发布了关于赎回优先股的提示性公告。本行本次优先股赎回事宜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本行已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的复函，对本行赎回本次优先股无异议。本次优先股派息和赎回工作将同时进行，有关本次优先股赎回的详情请参阅本行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优先股股息发放实施日期

根据 2015 年 12 月 22 日披露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优先股每年的付息日为优先股发行的缴款

截止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应付股息不另计利息。本次优先股付息日为每年的 12 月 11 日，具体实施日期如下：

1. 最后交易日：2025 年 12 月 9 日（周二）
2. 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10 日（周三）
3. 除息日：2025 年 12 月 10 日（周三）
4. 股息发放日：2025 年 12 月 11 日（周四）

三、股息发放实施方法

全体北银优 1 股东的股息由本行自行发放。

四、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6223826

特此公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 日